

五、费用标准 (单位: 人民币)

授课语言	学科类别	学费 (元 / 年)	申请费
中文授课	人文社科类	21000	500
	理工、经管类	24000	
	艺术类	32000	
英文授课	工商管理、国际经济与贸易 金融、测控技术与仪器	29800-30000	

六、新生奖学金

1、所有符合入学条件并已获得预录取通知书的申请人可在规定时间内申请《中国政府奖学金》和《上海市政府奖学金》，详见《2019年上海大学国际学生新生奖学金申请办法》。

类别	奖学金内容
中国政府奖学金 注：须向中国驻马来西亚使领馆申请 机构代码：10280	免四年全额学费 (约 58000 林吉特) 提供每月生活费 (约 1260 林吉特) 提供外国留学生医疗保险
上海市政府奖学金	免四年全额学费 (约 58000 林吉特) 提供外国留学生医疗保险

2、经各地董联会或独中校长推荐者，可在奖学金评审环节中加分。

七、住宿申请

1、校内住宿

被录取的学生在指定时间内优先申请校内四人间。具体信息如下：

宿舍类型	房间设施	费用 (元 / 床 / 天)
四人间	2 张上下床铺、书桌、衣柜、 空调、网络、独立卫生间	35 (电费另计)

2、校外住宿

被录取的学生如逾期未提交校内住宿申请，请自己提前做好校外住宿并依照法律规定在入住 24 小时之内到当地的公安机关办理住宿登记手续。

八、签证申请

- 1、被录取者须持学校签发的《录取通知书》和《来华学习签证申请表》(JW201/202) 到所在国的中国使馆申请 X1 签证，在抵达中国后 30 天内需要到留学生办公室将 X1 签证转换成居留许可。
- 2、被录取者如持中国境内其他学校申请的学习签证，在开学报到注册时需提交由该校出具的“转学同意函”(或毕业证、结业证的复印件)。

九、联系方式

上海大学国际教育学院国际学生招生办公室
 地址：上海市宝山区上大路 99 号
 网址：www.apply.shu.edu.cn
 邮编：200444
 电话：86-21-66133540
 邮箱：apply1@oa.shu.edu.cn
 更多信息请关注“留学上大”公众号



上海大学招收 马来西亚学生招生简章 2019



211 上海大学是中国“211工程”重点建设的综合性大学，教育部一流学科建设高校。上海大学学科门类齐全，涵盖哲学、经济学、法学、文学、历史学、理学、工学、管理学、艺术学等学科门类。

16 2019QS 排名位列中国大陆高校第 16 名，位居一流学科建设高校首位。

1% 8 个“基本科学指标”(ESI) 排名全球前 1%。
2019 年上海大学继续面向马来西亚招收本科留学生。

一、招生专业及要求

科类	专业	学制	申请资格	
			独中统考 UEC 必选科目及成绩要求	国中成绩 (STPM 或 A-level)
人文社科类	汉语言文学、汉语国际教育、历史学、新闻学、广告学、广播电视学、社会学、哲学等	4	华文、英文、历史、地理 四科 C 级或以上成绩	
理工类	机械工程、土木工程、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环境工程、生物医学工程等	4	华文、英文、高级数学、物理 四科 C 级或以上成绩	合格完成 STPM 并取得以下成绩： 三科 C 级或以上成绩， CGPA 2.00 以上。
经管类	工商管理、会计学、国际经济与贸易、金融学、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档案学等	4	华文、英文、数学、商业学 四科 C 级或以上成绩	
艺术类	美术学、绘画、雕塑、视觉传达设计、音乐学、数字媒体艺术、广播电视编导等	4-5 其中： 建筑学和雕塑专业为 5 年	华文、英文、美术 三科 C 级或以上成绩	合格完成 STPM 并取得以下成绩： 一科 C 级或以上成绩，另外两科 D 级或以上成绩，并提供美术成绩

- 备注：
- 1、更多报考专业目录以官网 (www.apply.shu.edu.cn) 公布为准。
 - 2、凡中、小学接受 12 年华文教育，并考获“马来西亚华文独立中学统一考试文凭”(UEC) 者，可以免除参加汉语水平考试 (HSK)。
 - 3、持 STPM (或 A-level) 文凭者，需获得 HSK 五级 (180 分) 以上证书，并附上有关成绩。

二、申请资格及条件

- 1、年龄 18 周岁以上 (截止 2019 年 9 月 1 日)，身体健康的马来西亚籍人士。
根据中国教育部规定，中国大陆 (内地)、香港、澳门和台湾居民在移居国外者，必须持有有效的外国护照或国籍证明 4 年 (含) 以上，且最近 4 年 (截止 2019 年 4 月 30 日) 之内在国外实际居住 2 年以上的记录 (1 年中实际在国外居住满 9 个月可以按 1 年计算，以入境和出境签章为准)。
- 2、马来西亚华文独立中学高中或国民型中学毕业。



三、申请与录取办法

- 1、符合所报专业入学要求者，学校审核其申请材料择优录取。
- 2、申请时间及流程



四、申请材料

- 1、护照首页，如已在华学习，须提供签证页复印件和在读证明；
- 2、1 张护照尺寸照片
- 3、高中毕业证书复印件
- 4、高中阶段全部课程成绩单复印件 (语言为中文或英文)。
- 5、所在高中任课教师的推荐信；
- 6、个人自述 (约 500 字叙述你的个人情况、学习动机、学习计划及就业意向等)；
- 7、报考我校艺术类专业的考生提交两幅以上美术作品；
- 8、其它辅助证明材料复印件 (如：获奖证书等)

- 备注：
- (1) 应届高中毕业生报名时提交“预毕业证明”原件，录取后补交“高中毕业证书”复印件 (须出示原件)，补交时间最迟不得晚于开学报到注册日期；
 - (2) 申请材料如是中文或英文外的其他语言需提供使领馆认可及国内公证机构出具的公证件。
 - (3) 截止 2019 年 9 月 1 日前不满 18 周岁者需提供监护人保证书 (保证书模板可至官网下载)。
 - (4) 所有提交的申请材料恕不退还。
 - (5) 报到时须提供所有申请材料原件复核。

